

南昌拓展科技扬声器受话器纸盆耳机音箱及其相关电声成品南昌县小蓝经开区生产迁建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意见

2026年7月4日，南昌拓展科技有限公司根据《南昌拓展科技扬声器受话器纸盆耳机音箱及其相关电声成品南昌县小蓝经开区生产迁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本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工程进行自主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南昌拓展科技扬声器受话器纸盆耳机音箱及其相关电声成品南昌县小蓝经开区生产迁建项目属于迁建性质，中心地理坐标为东经：115° 51'39.890"，北纬：28° 32'02.875"。本项目租赁江西省赣丰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厂房进行生产，总用地面积 2535m²。1 楼内侧钢构车间为注塑车间，租赁面积为 190m²；租赁另一栋厂房 3 楼车间（含办公区）为生产车间。主要建设内容包括：主体工程：注塑车间、生产车间（含音圈和磁路生产区、纸盆喇叭和麦拉喇叭生产区、音箱及耳机生产区）；辅助工程：办公室、食堂（依托现有）；储运工程：原料成品仓库、危化品仓库；公用工程及配套环保工程。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南昌拓展科技有限公司委托江西南大融汇环境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6 年 6 月编制完成了《南昌拓展科技扬声器受话器纸盆耳机音箱及其相关电声成品南昌县小蓝经开区生产迁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6 年 6 月 5 日取得南昌小蓝经济开发区城市建设管理局《关于南昌拓展科技扬声器受话器纸盆耳机音箱及其相关电声成品南昌县小蓝经开区生产迁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蓝环评字[2026]24 号）。

项目于 2026 年 6 月 22 日完成了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登记编号为：91360121576120814C002W。

本项目于 2026 年 6 月 6 日开工建设，2026 年 6 月 12 日建设完成，进入调试期；2026 年 6 月，南昌拓展科技有限公司委托江西融和科技有限公司对本工程开展验收调查工作，江西融和科技有限公司委托江西中净首科环保技术有限公

公司于2026年6月26日至27日进行现场验收监测。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100万元，环保投资总概算10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的10%。

（四）验收范围

南昌拓展科技扬声器受话器纸盆耳机音箱及其相关电声成品南昌县小蓝经开区生产迁建项目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及相关措施。

二、工程变动情况

对照生态环境部《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有关规定，项目的建设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等相关的五个因素均未发生重大变动，项目不存在重大变更情况。

三、环境保护设施及相关措施落实情况

（一）废水

项目废水包括生活污水、冷却废水、盐雾实验废水以及地面清洗废水，外排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排水管网，主要污染物为pH、COD_{Cr}、BOD₅、NH₃-N、SS、TP。项目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管网进入小蓝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

（二）废气

项目注塑加工工段产生的废气经集气罩收集，收集后由活性炭装置处理，通过15m高排气筒（DA001）外排。

涂胶和烘干、焊接有机废气经集气罩收集，收集后由活性炭装置处理，通过25m高排气筒（DA002）外排。

（三）噪声

项目主要噪声源主要为充磁机、空压机等。在工艺设计及设备选型中选用低噪音设备，对部分噪音较大的设备采用隔音柜或安装吸音材料进行消声减噪处理后，并设置专门的隔音门和采光通风，消声多功能窗等措施减少噪声。

（四）固体废物

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主要为废活性炭、废包装桶/瓶、废有机溶剂、废胶黏剂、离型剂、清洗剂包装桶，危险废物集中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委托有危废处理资质单位处置。

项目一般固废为废包装材料、废滤网、边角料及不合格产品和生活垃圾。废

包装材料、废滤网暂存于一般固废暂存间，定期外售处置；边角料及不合格产品重新进入注塑机生产、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置。

（五）其他环保措施

1、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本项目重点防渗区均按照环评要求落实的防腐防渗。

2、排放口规范化建设

本项目废水、废气排放口设置较规范，各污染物排放口、主要噪声源和固废暂存间均已设置了相关环保标识牌。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废气

根据项目验收监测报告，有组织注塑废气中非甲烷总烃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第4部分：塑料制品业》（DB36/1101.4—2019）表1中20mg/m³浓度限值；苯乙烯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第4部分：塑料制品业》（DB36/1101.4—2019）表1中5mg/m³浓度限值；臭气浓度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4554-93 表1中排放限值；丙烯腈满足《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含2024修改单）中表4大气污染物0.5mg/m³标准限值；颗粒物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30mg/m³标准限值；甲苯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第4部分：塑料制品业》（DB36/1101.4—2019）表1中5mg/m³标准限值。

有组织涂胶和烘干以及焊接废气非甲烷总烃、颗粒物、甲苯、二甲苯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标准限值。

无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苯乙烯厂界监控点浓度达《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第4部分：塑料制品业》（DB36/1101.4—2019）表2限值；臭气浓度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4554-93 表2排放限值；乙苯、颗粒物、丙烯腈、二甲苯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无组织排放限值。

（二）废水

根据项目验收监测报告，项目外排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满足《电子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9731-2020)》中的间接排放要求。

（三）厂界噪声

根据项目验收监测报告，东厂界噪声可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4类标准要求；西侧、南侧、北侧厂界噪声满足《工

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要求。

（四）主要污染物排放量

本项目外排废水中 COD_{cr}、NH₃-N、TP 排放量，废气外排 VOCs 总量均满足环评批复的总量控制指标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项目废水、废气和噪声均能达标排放，固体废物得到妥善处置，项目的建设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六、验收结论

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本项目不存在其中所规定的验收不合格情形。验收组认真审阅相关技术资料，结合现场踏勘，在充分讨论后认为该项目落实了环评及批复文件中的各项环保措施，达到竣工验收要求，同意通过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

七、后续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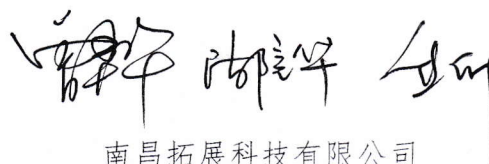
（一）规范设置环保标识牌，规范危险废物暂存间建设，加强危险废物收集、储存等环节管理，做好危险废物管理台账。

（二）加强生产管理，健全污染治理设施运行和维护台账，做好环评和批复要求的各项环保设施的维护检修，保障正常运行，确保各项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八、验收人员信息

参加验收的单位及人员名单见附件。

九、验收组签字：



南昌拓展科技有限公司

2026年7月4日

附件:

南昌拓展科技扬声器受话器纸盆耳机音箱及其相关电声成品南昌县小蓝经开区生产迁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验收组

姓名	单位	电话	身份证号码	职务/职称	签名
陈院华	江西省农业科学院土肥资环所	13870689865	360424198110146758	高工	陈院华
曾常华	江西德正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18179182202	362425198001053219	高工	曾常华
熊卿	南昌科奇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13767151243	360403198605172411	高工	熊卿
陈思奇	江西融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8322972986	362523200204151241	技术员	陈思奇
邓聪	南昌拓展科技有限公司	13755281379	360121199608270544	总经理	邓聪
李斯	南昌拓展科技有限公司	13317912598	360104198510021522	经理	李斯

南昌拓展科技有限公司
2026年7月4日